**资格审查文件**（以下相关资料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内容须清晰可见）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报告：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与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8、供应商信誉要求：供应商应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报告：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声明**

**致：(采购人）**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

6、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后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财库[2022]3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7、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与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注：自然人直接参与磋商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 被授权人（签字）： |
| 职务： | 职务：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 所在部门： |
|  |  |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与磋商的无需提供此页内容**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供应商信誉要求：供应商应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磋商当天代理公司核查为准，供应商无需提供)。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采购人）**

我方就 （项目名称） 的磋商响应，作出郑重声明：

我公司保证磋商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我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由我公司独立承担。

我公司如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所有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0、供应商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